

## 主日讀經示範—約伯記第十四、十五章

### 【讀經範圍】

約伯記第十四、十五章

### 【事實問答】

貳 約伯與他三友之間的辯論 二 11~三二 1

四 第二回的辯論 十二 1~二十 29

3 約伯與神爭論 十三 20~十四 22

(問：在約伯和神的爭論中，從何處可以看出約伯同神受審判，暗示有一場訴訟？)

\* 伯 14:2~3【他長出如花，又被割下；他飛去如影，不能存留。這樣的人你豈睜眼看他，又叫我來與你爭訟麼？】

4 以利法的斥責和警告 十五 1~35

(問：從什麼地方可以看出以利法是根據善惡的原則、照著他的看法來警告約伯？)

\* 伯 15:17~18【我指示你，你要聽我；我所看見的，我要述說，就是智慧人從列祖所受，傳說而不隱瞞的。】

### 【禱背經節】

伯十五 17~18

### 【聖經學習單】

1、他長出如花，又被割下；他飛去如影，不能\_\_\_\_\_。這樣的人你豈睜眼看他，又叫我來與你\_\_\_\_\_麼？(十四 2~3)

2、我\_\_\_\_\_你，你要聽我；我所看見的，我要述說，就是\_\_\_\_\_從列祖所受，傳說而不\_\_\_\_\_的。(十五 17~18)

### 【聖經學習單答案】

1、存留、爭訟；2、指示、智慧人、隱瞞

## 讀經小組示範—約伯記第十四～十五章

貳 約伯與他三友之間的辯論 二 11～三 21

四 第二回的辯論 十二 1～二十 29

3 約伯與神爭論 十三 20～十四 22

4 以利法的斥責和警告 十五 1～35

(問：在以利法的警告中，從何處經節開始，可以看出以利法是根據善惡的原則，照著他的看法來警告約伯?)

\* 伯 15:17 註 1【以利法在 17～35 節的警告，乃是根據善惡的原則。照著他的看法，好人必亨通，惡人必受苦。參詩七三與註。】

\* 詩 73:3～5【我見惡人興旺，就嫉妒狂傲人。他們死的時候沒有疼痛，他們的身體也肥壯。他們沒有別人所受的苦，也不像別人遭災難。】

\* 詩 73:17 註 1【詩人因惡人興旺而困惑，其解答是在神的聖所得著的。首先，神的聖所，祂的居所，是在我們靈裏；(弗二 22；) 第二，神的聖所乃是召會。(提前三 15。) 因此，我們要進入神的聖所，就需要轉向我們的靈，並參加召會的聚會。我們一在聖所裏一在靈裏並在召會中，就會對惡人的情形有另一種看法，有特別的領會。(18～20。) 在我們的靈裏並在召會中，我們得著神聖的啟示，並得著一切問題的說明。】

### 【本章思路】

在十四章，約伯埋怨神嚴厲的對待他，並求神轉眼不看他，使他得歇息。首先，約伯說他同神受審判，這暗示有一場訴訟，包含約伯和神兩方，約伯作原告，神作被告。約伯想知道神是否要帶他到法庭上，使他可以在那裏受審判。(1～3) 接著，約伯說神派定了他的疆界，使他不能越過；他完全是在神的控制之下。他覺得自己是一個『雇工人』，是神所雇用的工人，受限於神所派定的疆界。(5～6) 而後，約伯再問：『人死了，豈能再活呢？我只要在我一切勞役的日子，等我改變的時候來到。』(14) 這裏的勞役一辭，原文也有爭戰或艱困之意。說出在約伯的感覺裏，他的生命是一場爭戰，他的日子是打仗的日子。最後，約伯宣稱神滅絕人的指望，攻擊人永遠得勝，改變他的容貌，並將他送走。『但知身上疼痛，心中悲哀。』(22) 所有這些都是約伯與神的辯論。到了十五章，就開始以利法的責備和警告。以利法說，約伯的知識是虛空如風，沒有對神的敬畏，阻止在神前的默想。(1～6) 接著，以利法責備約伯以自己的優越為傲。並說，約伯以神溫和安慰的話為太小，又讓他的心將他拿去，使他的靈反對神。(7～13) 最後，以利法責備約伯是自義的。以利法說，婦人所生的，不得潔淨，也不得稱為義；神不信靠祂的眾聖者；在祂眼中諸天也不潔淨，何況那可憎朽壞，喝錯謬如水的人。(14～16) 以利法責備約伯後，就以惡人悲慘的結局警告約伯。(17～35) 這警告乃是根據善惡的原則。